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

杭电组通[2018]28号

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基层党建巡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单位党委（党总支）：

经校党委研究决定，根据学校党委《关于建立二级学院、单位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制度的通知》（杭电组[2016]年40号）要求，为进一步落实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的主体责任和党建重点任务，今年继续进行全面的基层党建工作巡查，现将相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巡查重点内容

重点了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浙江省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群团工作等情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另附通知）

二、巡查的时间

此次巡查于 11 月 26 日到 12 月 7 日进行，具体时间由巡查组与各单位商定。

三、巡查主要方式

1. **查阅资料**: 对照附件《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18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巡查观测点》，调阅相关文件制度、工作记录、档案等。

2. **实地调查**: 发放调查问卷，现场检查党建阵地、文化环境建设情况。

3. **访谈座谈**: 有针对性地选择党员干部师生代表谈话，了解基层党建和学院中心工作的开展情况。

请各单位做好自查和迎检准备。巡查一般不进行工作汇报，巡查组离开前，由组长初步口头反馈巡查情况。

2018 年二级学院、单位党委（党总支）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仍然和党建思政工作专项考核结合进行，此次巡查作为主要环节，后续还将进行会议述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附件：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18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巡查观测点

主要方面	具体内容	查阅材料
一、理论武装	1. 持续深入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开展师生理论武装工作的做法与成效； 2. 对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开展情况及成效。	1. 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记录； 2. 学习计划、资料等； 3. 教职工理论学习制度、记录等； 4. 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情况。
二、二级党组织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	1. 及时传达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并结合本单位实际抓落实； 2. 党建工作机制建设情况，学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制定和执行情况； 3. 书记在人才引进、年度考核、干部选拔、评奖评优等事项中的“双签制”执行情况； 4. 领导干部“四个一”联系制度实施情况。	1. 二级党委（党总支）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等会议的制度文件、材料和原始记录等； 2. 党委书记“双签制”的制度文件或决策过程资料；
三、基层组织建设情况	1. 师生党支部设置和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情况， 2. 按照“双带头人”标准配备党支部书记的情况； 3. 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党员固定活动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 4. 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情况；党员教育活动经费使用情况。	1. 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做法和支撑材料； 2. 党支部工作记录本，开展活动的相关文字、图片、视频资料； 3. 党员组织生活记录本； 4. 党费、党员教育活动经费相关凭证。
四、党员发展管理情况	1. 党员发展程序规范材料完备； 2. 党员队伍结构优化，党员发展计划完成情况，高知群体发展党员情况； 3. 党员教育管理规范有效，党员组织关系结转情况，党建报表和党员信息库维护情况。	1. 党员档案； 2. 党员信息库； 3. 党员组织关系结转回执。

五、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情况	对照《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贯彻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各项规定，党委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制情况。	<p>开展以下工作的支撑材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课堂教育教学管理，课程、教材审核； 2. 论坛、讲座、报告会、研讨会、国际会议、合作办学、对外文化学术交流、自办刊物等阵地管理专人、专岗、专责，严格落实一会一报制； 3. 网络意识形态管理（师生自办媒体管理、网络引导、舆情处置）； 4. 师生社团管理、师生思想动态研判。
六、宣传文化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坚持以文化人，持续加强学院的文化建设，优化学院育人环境，培育优良院风、学风，建设学院文化品牌； 2. 重视宣传工作，加强学院宣传队伍建设，加强学院新媒体建设，联络组织协调并落实学院专家团队、师生个人接受校内外媒体采访，积极投稿，主动提供新闻线索，切实履行“学院（部门）审核人”职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院文化品牌建设举措相关资料； 2. “清廉杭电”廉政文化建设举措资料； 3. 支持鼓励宣传工作的支撑材料； 4. 学院对外宣传典型案例。
七、群团工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群团工作会议精神，二级党组织加强对工会等群团工作领导的具体举措和成效； 2. 重视发挥二级教代会在所在单位事业发展中的作用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视支持分工会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的支撑材料（如会议、规章制度、教工小家建设、活动情况等）； 2. 重大事项、重要规则制度经二级教代会审议通过情况材料。
八、典型经验做法，提供相关文字图片影像支撑材料。		
九、党风廉政建设考核要求，详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办法》（暂行）。		